

# 華興學校財團法人 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

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0週週通報

## 教務處：

(110年11月5日)

賀！國三丙柳基用同學參加「第17屆地理知識大競賽」國中地理知識組榮獲全國銅牌獎。感謝吳岳衡老師指導。

### ◎教學組：

一、近期校外活動網址如下，或用手機掃描 QRcode，內含校外競賽、講座、營隊等重要資訊，請同學定期瀏覽，踴躍報名。

<https://www.hhhs.tp.edu.tw/nss/p/index>

二、華興中學臉書網址如下 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huaxingschool> 歡迎同學和家長定期瀏覽，了解學校課程和活動。



### ◎註冊組：

一、11月8日(一)高三英聽第一次測驗成績開放查詢。

二、11月11日(四)20:00 國三模擬考成績開放查詢。

三、11月11日(四)19:00~20:30 高一數學競賽 AMC10A 地點於臺北國家考場。18日(三)AMC10B。請報名者攜帶入場識別證與身分證件應試。

四、11月8日(一)國三訂購國中教育會考簡章截止。

五、11月8日(一)高三報名大學術科測驗者，繳交報名費及報名資料確認表。

六、11月23日(二)17:00 高三模擬考成績開放查詢。

### ◎實驗組：一、國中本位課程：

日期	國一甲	國一乙	國一丙	國一丁	國一戊	國一己	國一庚
11月9日(二)				家庭教育講座(罕見疾病基金會—李正德老師)			
日期	國二甲	國二乙	國二丙	國二丁	國二戊	國二己	國二庚
11月10日(三)				生涯教育講座(長榮海運—陳馬力船長)			

二、11月6日(六)09:00至12:00為「110學年度第一學期全民英檢初級初試班」第4次上課，請學生攜帶文具及教材，準時至華興學苑1樓教室上課。

### ◎外語中心：

一、11月8日(一)國一外語課開始進行「國際文化英文簡報比賽」課程活動，如有分配到要攜帶物品的同學請記得攜帶。

二、11月15日(一)前欲報名全民英檢「初級」聽讀的同學。請利用週末在家登入 GEPT 全民英檢網：點我報名測驗-->選擇團體報名-->輸入團體代碼(411303)-->輸入資料-->信用卡或超商繳費。已加入會員者可直接報名；尚未加入會員者需先加入會員。

三、11月26日(五)前欲參加臺北市111學年度國際交換學生徵選之九年級、高一、高二同學，請至外語中心辦公室了解徵選內容。

## 學務處：

### ◎訓育組：

一、維護學生升學權益，每學期須完成服務時數(國中部六小時；高中部八小時)。

### ◎學生事務組：

一、學生因病或臨時有事請假無法到校者，請於返校後三日內持假卡至學務處辦理銷假，逾期視同曠課。

二、隨氣候漸漸轉涼，少數同學穿著便服外套，請同學穿著本校制服外套。

三、近來學生之間衝突或紛爭事件頻傳，請導師及家長協助要求學生在校活動時，請尊重他人、同理他人、不得口出穢言、不得嘲笑同學，如同學遭受欺侮時，切勿私下處理，務必立即向師長反應，避免衍生衝突事件，請導師與家長適時提醒並即時糾正，維持友善學習環境。

### 四、生活常規宣導：

1. 未經許可請勿亂動他人物品(尤其是外堂課)，亦請同學妥善保管個人物品(如錢包、手錶等)及財物(請勿攜帶超過300元現金及貴重物品到校)，如有遺失請立即向導師或至學務處反應。

2. 嚴禁出口不雅文字及玩笑過當之行為，希望同學間彼此尊重，相互提醒。

3. **嚴禁於上學期間未經許可到小學部找小學部老師，避免干擾小學部師生上、下課秩序。**

4. 非住校生嚴禁進入宿舍，查獲者依校規懲處。

5. 3C智慧型手錶(具攝影、錄音、上網、接聽電話等功能)，因不利學習，因此不建議帶來學校，如帶來學校者，請依手機使用管理規定交付導師或夜導處保管。

6. 教學大樓內禁止使用任何球具，下課時間同學至球場後再行運動。

### ◎體育組：

一、11月1日(一)~11月15日(一)，舉辦高中組、國一組班際羽球競賽。羽球賽期間，第九節體育館暫停開放。

二、11月26日(五)5、6節舉行班際大隊接力比賽。

### ◎衛生組：

一、**11月12日(五)流感疫苗接種，請於11月10日(三)繳交學生健保卡至健康中心。**

二、學生每日進行體溫量測登錄管控，**入校時皆須佩戴口罩(口罩自備)**；為維護全校師生健康，家長請勿進入教學區，若學生額溫高於37.5°C時請在家自主健康管理，避免到校，請先就醫並在家休息，同時回報導師及衛生組。

### ◎交通組：

一、上、放學時段請同學確實依照人車分道路線行走，除**不得行走車道外，亦勿邊走邊使用手機**以避免跌倒，**通過路口時請確實遵照師長之引導再行通過**，以維行的安全。

二、放學時學生專車於每日下午17:10及夜間21:00發車，請搭乘學生務必提早上車。車輛於開動行駛後，嚴禁於車道上擅自攔車搭乘，以維人、車之安全，違者將依校規加重懲處。

三、搭乘學生專車應確實配戴口罩，發車前應於座椅上坐穩，**勿隨意進行走動、奔跑、打鬧及躺臥等危險動作，以維乘車安全。**

四、乘坐學生專車於**上學時段**若發現**車輛久候未至(逾15分鐘)**，各站學生即以3至4人為一組，共乘計程車上學。到校後除立即向導師回報平安到班外，並請付款學生持車資收據於3日內向學務處周教官辦理請款(費用由周教官先行代墊)，以利彙整後統一向租賃車輛業者求償。

## 輔導室：

一、即日起每週五晚上20:30~22:30，家長會與輔導室共同舉辦「正向能量提升讀書會」線上課程，由畢竹筠老師擔任講師，透過線上閱讀與討論的方式，互相成長與學習，欲參加的家長可來電輔導室2831-6834分機254林老師報名。

二、配合教育局及所屬學校推動校園心理健康促進實施計畫，學校與可言心理諮詢所合作，由專業心理師針對「情緒困擾」、「壓力調適」、「人際關係」、「親子互動」、「生涯發展」等議題，提供校園親師生諮詢服務。近期諮詢時間為11月11日(四)、11月18日(四)、11月25日(四)之14:00~17:00，有諮詢需求可來電輔導室洽詢，分機250~252。

三、輔導室將於11月12日(五)週會時間，進行高一、二班級兒少性剝削防治宣導，主題—「我，安全嗎？」，邀請林淳蔭諮詢心理師主講。

## 總務處：

### ◎住宿組：

一、本學期週三定外退餐費已辦理請款，預計於11月11日(四)開始發放，由學生簽領後攜回轉交家長。

二、本學期第一次段考前學生假日留校溫書注意事項：

1. 於11月19日(五)晚自習開始，至11月21日(日)下午17:00止；高、國三酌收餐費365元整、其餘年級晚自習酌收餐費240元，住宿生酌收餐費490元整，發放申請表進行調查(須經家長及導師確認簽核)，於11月15日(一)前各班級彙整申請表併同餐費交至夜導處。

2. 通勤晚自習生往返交通自理。參加的住宿生須11月19日(五)至11月21日(日)三日均須留宿，不受理單日住宿；留宿期間有特殊事故，經家長同意才可請假。

3. 年級申請人達30人，於11月20日(六)另安排主要科目老師重點複習。

白天自習時間：								晚間自習時間：		
第一節	第二節	第三節	第四節	午餐	午休	第五節	第六節	第一節	第二節	第三節
08:00~08:45	08:55~09:40	09:50~10:35	10:45~11:30	11:30~12:10	12:10~13:00	13:10~14:00	14:10~15:00	18:30~19:20	19:25~20:10	20:20~21:00